关于成立奈曼旗农牧和科技系统以案促改全面修复净化政治生态集中专项行动工作成效督导小组的通知

为进一步推进以案促改工作取得实际成效，按照旗委以案促改专项行动督导组工作要求，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成立农科系统以案促改5个工作成效督导小组。具体分组情况如下：

**第一督导组**

**组 长：**门桂梅 旗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联 络 员：**鲍宏云 刘祯

**督导单位**：旗农牧和科技局机关党支部

旗农村牧区经济服务中心党支部

**第二督导组**

**组 长：**于建海 旗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联 络 员：**王昊 黄保平

**督导单位：**旗科技创新促进中心支部

 旗畜牧业发展中心党支部

**第三督导组**

**组 长：**王兴宝 旗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联 络 员：**高凤林 耿海玲

**督导单位**：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党支部

旗种畜繁育中心党支部

**第四督导组**

**组 长：**白福辉 旗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联 络 员：**卜东燕 韩英

**督导单位**：旗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党支部

旗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中心支部

**第五督导组**

**组 长：** 王景和 旗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联 络 员：**郭向利 张耀杰

**督导单位**：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党支部

 旗农业种子繁育中心党支部

**督导工作职责：**各督导组成员将根据局党组制定印发的以案促改全面修复净化政治生态集中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进行督导，重点督导14项重点任务推进的时间进度、案件剖析整改情况、健全完善制度情况等，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要对关键环节严格把关，切忌敷衍应付、整治不力、成效不明显、相互推诿扯皮等现象发生。整改要见人见事，坚决杜绝纸上整改、口头整改。同时，局党委将把以案促改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内容，确保以案促改行动取得较好成效。